

國立臺灣大學生化科技學系碩士班博士班

研究生選定指導教師同意書

113 學年度

◎ 學生基本資料

姓名：\_\_\_\_\_ 學號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聯絡地址：\_\_\_\_\_

\_\_\_\_\_

碩士班

博士班

本人聲明於修業期限內，選定 \_\_\_\_\_ 教授擔任指導教師，並於修業期間遵守臺灣大學生化科技學系相關規定。

研究生簽名：\_\_\_\_\_

日期：\_\_\_\_\_

=====

◎ 教授姓名：\_\_\_\_\_

本人願意擔任 \_\_\_\_\_ 君於修業期間之論文指導教師。

指導教師簽名：\_\_\_\_\_

日期：\_\_\_\_\_

註：本同意書一式三份，一份送指導教師、一份系辦公室、一份研究生自行保留。